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真实、准确和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经过对2025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含信用减值损失，下同）46,640,000.51元，具体如下：

项目	2025年计提减值损失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489,513.3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7,246.3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071,853.59
	小计	21,504,120.63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24,425,406.7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8,159.91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788,633.07
	小计	25,135,879.88
合计	46,640,000.5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构成

1、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2025年度公司计提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小计21,504,120.63元。

2、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损失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025年度公司计提存货、合同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金额小计25,135,879.88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年度公司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金额为46,640,000.51元，导致公司2025年度合并利润表利润总额金额减少46,640,000.51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公司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